证券代码:603380 证券简称:易德龙 公告编号:2026-028

# 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墨西哥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 被担保人名称 | 本次担保金额 |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
| ETRON-ELB S. DE R.L. DE CV | 17,500万墨西哥比索(折合人民币6,922万元) | 300万元人民币 | 不适用:无担保预测 | 否 |

● 累计担保情况

| | |
|---|---|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人民币) | 0.00 |
|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人民币) | 20,151.94 |
|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 12.68% |
| 特别风险提示 |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br>□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br>□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br>√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1. 协议签署日期:拟于本事项经股东会审批通过后签署进口增值税保函相关担保文件。

2. 被担保人:ETRON-ELB S. DE R.L. DE C.V(以下简称“墨西哥子公司”)。

3. 债权人:Servicio de Administraci ó n Tributaria(SAT,墨西哥税务管理局)

4. 担保金额:

设备类进口增值税保函:金额不超过2,500万墨西哥比索,约989万元人民币;

原材料类进口增值税保函:金额不超过15,000万墨西哥比索,约5,934万元人民币;

合计担保不超过17,500万墨西哥比索,约6,922万元人民币。

注:本次担保以墨西哥比索计算担保额度,墨西哥比索以2026年5月8日外管局墨西哥比索兑人民币中间价汇率2.5280:1换算为人民币,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5. 担保方式:公司出具进口增值税担保保函或银行信用证,为子公司设备、原材料进口业务产生的增值税纳税义务提供全额担保,为连带责任担保。

6. 担保期限:自保函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6个月,到期根据业务经营情况评估续期或终止。

7. 担保原因及担保范围

担保原因:为满足墨西哥子公司后续的生产经营及设备、原材料进口通关需求,依据墨西哥海关及税务监管规定,办理进口增值税递延须提供合规税款担保;由母公司提供担保系保障其正常进口通关、递延缴纳进口增值税、降低资金占用的必要经营安排,无反担保。

担保范围:仅限墨西哥子公司在IMMEX监管模式下,进口生产设备、生产原材料所产生的进口增值税等海关核销耀约义务所产生的其他费用。

上述担保事项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在核定担保额度内,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具体融资情况决定担保金额、担保方式、签约时间、担保期限,具体担保情况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6年5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墨西哥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经全体董事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为墨西哥子公司提供上述担保。

本次担保对象墨西哥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 |
|---|---|
|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 被担保人名称 | ETRON-ELB S. DE R.L. DE CV |
|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 ELB International Ltd. 持股99%;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其中ELB International Ltd.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被担保人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
| 成立时间 | 2020年7月14日 |
| 注册地 | 墨西哥新莱昂州蒙特雷市 |
| 注册资本 | 10万美元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 |
| 经营范围 | 制造、组装电子元器件、零部件及产品,并提供相应的配套服务;自行或代理进出口电子元器件、零部件、产品及相关设备。 |

主要财务状况:

| 企业一年又一期资产、经营状况(单位:万元人民币) | | |
|---|---|---|
| 项目 | 2026年一季度 | 2025年年度(经审计) |
| 资产总额 | 14,722.92 | 6,130.15 |
| 负债总额 | 16,173.01 | 7,388.03 |
| 净资产 | -1,440.09 | -1,257.88 |
| 资产负债率 | 109.77% | 120.52% |
| 项目 | 2026年3月31日 | 2025年12月31日 |
| 营业收入 | 983.66 | 3,685.72 |
| 净利润 | -216.98 | 807.53 |

注:2025年度财务数据来源于经审计财务报表,2026年第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具体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度,上述额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在核定担保额度内,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具体融资情况决定担保金额、担保方式、签约时间、担保期限,具体担保情况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公司充分了解被担保对象的发展和经营状况,被担保对象具有足够偿还债务的能力,此次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的可控范围之内。此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与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本次担保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2026年5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批准相关担保事项。此次担保事项是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发生的担保,公司充分了解被担保对象的发展和经营状况,被担保对象具有足够偿还债务的能力,此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的可控范围之内。此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与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本次担保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为:158,959.83万元人民币;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20,151.94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2.68%,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 对外担保情况 | 担保金额(人民币/万元) | 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
|---|---|---|
|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 - | - |
|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 | 20,151.94 | 12.68% |
| 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额 | - | - |
| 合计 | 20,151.94 | 12.68% |

注:

1.担保总额,包含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

2.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中涉及以欧元、美元计算担保金额,欧元以2026年5月8日外管局欧元兑人民币中间价汇率1:8.0139换算为人民币,美元以2026年5月8日外管局美元兑人民币中间价汇率1:6.8502换算为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逾期担保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3380 证券简称:易德龙 公告编号:2026-027

# 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5月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董事会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其中董事钱新栋先生,独立董事巢序先生、马红漫先生以通讯形式参会,会议由董事长钱新栋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墨西哥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会议以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墨西哥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墨西哥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会议以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特此公告。

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3380 证券简称:易德龙 公告编号:2026-029

# 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5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25日 10点30分

召开地点:苏州市相城区春兴路50号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5日

至2026年5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公司为墨西哥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于2026年5月9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3380 | 易德龙 | 2026/5/18 |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6年5月22日(9:00-12:00;13:00-17:00);

2.登记地点:江苏省苏州相城经济开发区春兴路50号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公室;

3.个人股东请持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须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请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法人股东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传真的方法办理参会登记。

六、其他事项

1.参加会议的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

2.联系人:宋进电话:0512-65461690,传真:0512-65469386。

3.与会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公司为墨西哥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002759 股票简称: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0

#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以下简称“会议”或“本次股东会”)于2026年5月8日15:00时在汕头市潮汕路金园工业城12-12片区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050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10,995,523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22.571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92,207,83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18.7505%。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046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8,787,693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3.8205%。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045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3,723,178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0.757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045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3,723,178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0.7571%。

公司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会。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并出具见证意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议案1.00《关于〈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110,731,42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21%;反对211,7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07%;弃权52,40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459,07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9066%;反对211,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6860%;弃权52,400股。

2、审议并通过议案2.00《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110,702,82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63%;反对249,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2243%;弃权43,70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430,47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1384%;反对249,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6878%;弃权43,700股。

3、审议并通过议案3.00《关于核定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拟定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110,677,62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36%;反对263,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77%;弃权54,10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405,27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1.4616%;反对263,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7.0853%;弃权54,100股。

4、审议并通过议案4.00《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110,711,72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43%;反对229,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70%;弃权54,00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439,37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2.3775%;反对229,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6.1721%;弃权54,000股。

5、审议并通过议案5.00《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110,712,22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48%;反对225,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29%;弃权58,10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439,87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2.3909%;反对225,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6.0486%;弃权58,100股。

6、审议并通过议案6.00《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6-2028年)的议案》

同意110,734,82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51%;反对209,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85%;弃权51,50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462,47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2.9979%;反对209,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5.6189%;弃权51,500股。

7、审议并通过议案7.00《关于修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110,682,72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82%;反对25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03%;弃权57,20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410,37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1.5986%;反对255,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6.8651%;弃权57,200股。

8、审议并通过议案8.00《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109,048,39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458%;反对1,889,52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023%;弃权57,60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776,05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47.7025%;反对1,889,52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50.7504%;弃权57,600股。

三、律师出具的见证意见

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会未审议表决会议通知中没有列入会议议程的事项,本次股东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2、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见证意见。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002554 证券简称:惠博普 公告编号:HBP2026-027

#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天津百利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公司原控股股东长沙水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341,432,33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5.60%),过户完成后,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天津百利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8日收到通知,长沙水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业集团”或“转让方”)与天津百利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利装备集团”或“受让方”)已就协议转让公司股份事宜办理完成过户手续,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一、本次协议转让概述

2026年1月14日,水业集团与百利装备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水业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341,432,33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5.60%)以每股人民币3.44元的价格(转让价款合计1,174,527,246.16元人民币)转让给百利装备集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5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HBP2026-005)。

2026年3月4日、2026年4月18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HBP2026-011、HBP2026-016),本次股份协议转让事项先后获得了长沙市国资委和天津市国资委的同意批复,并通过了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

2026年4月2日,水业集团与百利装备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补充协议》,对付款期限相关条款进行补充,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4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签订〈股份转让协议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HBP2026-014)。

二、协议转让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情况

本次协议转让情况与前期披露的《股份转让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安排一致,前期公告披露后,受让方已按签订的《补充协议》相关约定完成了本次股份转让的全部款项支付。

2026年5月8日,公司收到百利装备集团提供的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本次股份协议转让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过户日期为2026年5月7日。

三、控制权变更情况

本次协议转让已完成股份过户登记,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百利装备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天津市国资委。

本次股份转让前后,转让双方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本次股份转让过户登记前 | | 本次股份转让过户登记后 | |
|---|---|---|---|---|---|
| | | 持股数量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股比例 |
| 1 | 百利装备集团 | - | - | 341,432,339 | 25.60% |
| 2 | 水业集团 | 407,059,723 | 30.52% | 65,627,384 | 4.92% |

1、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 | |
|---|---|
| 企业名称 | 天津百利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
| 注册地址 | 天津市南开区长江道4号 |
| 法定代表人 | 吴杰军 |
| 注册资本 | 573,500,000万元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12000030039577XY |
|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 成立日期 | 2014-04-30 |
| 经营范围 | 机电产品的制造(汽车除外);汽车配件、拖拉机及配件、内燃机及配件的制造与加工;与该制造相关的机械、电子、成套设备、模具、工具、通用机械、汽车用材料的制造与加工;机电产品(小轿车除外)、汽车零部件的批发及零售;仓储(危险品除外);汽车(不含小轿车)、拖拉机及零部件、机电设备销售;房屋、机电设备租赁;机电设备安装;电子信息、机电一体化、新能源和节能、环境科学和劳动保护、新型建筑材料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广告业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主要股东 | 天津津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持有100%股份。 |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四、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尚在履行的承诺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转让方和受让方的股份变动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执行。

3、本次股份转让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4、百利装备集团已出具承诺,本次通过协议转让获得的公司股票自过户登记完成之日起18个月内不通过任何形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集合竞价、大宗交易以及协议转让等各种形式;但前述股票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限制。本次交易后,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因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增加的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

5、本次控制权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所有信息均以在前述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3279 证券简称:景津装备 公告编号:2026-012

# 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5月18日(星期一)10:30-11: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05月11日(星期一)至05月1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jhbzqb@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4日、2026年4月29日分别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和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和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5月18日(星期一)10:30-11:30举行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和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5月18日(星期一)10:30-11: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姜桂廷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大伟先生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李东强先生

独立董事:姜英华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05月18日(星期一)10:30-11: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5月11日(星期一)至05月1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jhbzqb@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刘文君

电话:0534-2758995

邮箱:jhbzqb@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3222 证券简称:济民健康 公告编号:2026-029

#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济民健康”)的控股股东双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鸽集团”)于2026年3月6日与湖北长河壹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河壹号”)签订了《关于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向长河壹号转让其所持有济民健康无限售流通股26,254,600股股份,占济民健康总股本的5%。

● 2026年5月8日,公司收到双鸽集团的通知,双鸽集团已与长河壹号签署了《关于解除(关于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的协议》,一致同意解除双方于2026年3月6日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本次公司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股份事项终止。

一、协议转让前期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双鸽集团与长河壹号于2026年3月6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控股股东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6,254,6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转让给长河壹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3月7日和3月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股份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长河壹号)》、《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双鸽集团)》。

二、协议转让的终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双方尚未办理完成相关股份转让手续。

双方于2026年5月8日签署了《关于解除(关于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的协议》,双方自愿、一致同意解除原协议,原协议自本解除协议生效之日起正式终止,对双方不再具有约束力;本解除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三、协议转让终止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终止协议转让股份事项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应控制权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持续经营情况产生影响,同时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终止协议转让事项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也不存在因本次协议转让终止而违反尚在履行的承诺的情形。

2、双鸽集团及长河壹号于2026年3月9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双鸽集团)》、《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长河壹号)》同时作废。

特此公告。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天邦食品 公告编号:2026-025

#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4月份商品猪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商品猪销售情况

公司2026年4月份销售商品猪66.83万头(其中仔猪销售24.46万头),销售收入52,422.21万元,销售均价9.64元/公斤(商品肥猪均价为9.14元/公斤),环比变动分别为3.67%、-8.89%、-9.25%。

2026年1-4月销售商品猪247.62万头(其中仔猪销售93.05万头),销售收入225,365.06万元,销售均价11.52元/公斤(商品肥猪均价为10.67元/公斤),同比变动分别为26.92%、-18.49%、-29.12%。商品猪销售价格、收入同比降幅较大,主要受生猪市场价格降幅较大影响。

上述数据统计口径仅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未包括公司参股公司。参股公司2026年4月份销售各类商品猪合计214,814头。

| 年份 | 月份 | 销售数量(万头) | | 销售收入(万元) | | 商品肥猪均价(元/公斤) |
|---|---|---|---|---|---|---|
| | | 当期 | 累计 | 当期 | 累计 | 当期 |
| 2026 | 1 | 68.20 | 68.20 | 67,438.26 | 67,438.26 | 12.50 |
| | 2 | 48.11 | 116.31 | 47,970.06 | 115,408.32 | 11.57 |
| | 3 | 64.47 | 180.78 | 57,534.53 | 172,942.85 | 9.82 |
| | 4 | 66.83 | 247.62 | 52,422.21 | 225,365.06 | 9.14 |

注:以上数据仅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如存在尾差,是因为四舍五入导致的。

2026年4月公司生猪屠宰头数157,405头,1-4月份累计生猪屠宰头数为563,524头。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二、风险提示

1、商品猪市场价格的大幅波动(下降或上升),都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2、生猪市场价格变动的风险是整个生猪生产行业的系统风险,对任何一家生猪生产者来讲都是客观存在的、不可控制的外部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937 证券简称:冀中能源 公告编号:2026临-016

#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邯矿集团”)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冻结,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本次冻结股份数量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 | 起始日 | 到期日 | 冻结执行人 | 原因 |
|---|---|---|---|---|---|---|---|---|---|
| 邯矿集团 | 是 | 17,605,634 | 7.24% | 0.50% | 否 | 2026年4月27日 | 2029年4月24日 | 邯郸市复兴区人民法院 | 司法冻结 |
| 合计 | - | 17,605,634 | 7.24% | 0.50% | 否 | - | - | - | - |

2、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 | 持股比例 | 累计被冻结数量 | 累计被标记数量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
| 邯矿集团 | 243,252,041 | 6.88% | 17,605,634 | 0 | 7.24% | 0.50% |
| 张矿集团 | 14,500,000 | 0.41% | 4,500,000 | 0 | 31.03% | 0.13% |
| 合计 | 257,752,041 | 7.29% | 22,105,634 | 0 | 8.58% | 0.63% |

二、其他相关说明

邯矿集团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未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河北省邯郸市复兴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

特此公告。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九日